附件1

洛阳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分工

镇级监管员：管国祥、谈一平、吴建英、刘雪丽、顾霞卉、刘浩春、陈晓良、陈国平、刘鸿飞、孙新峰、沈建军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具体工作。

镇级检测员：吴建英、刘雪丽。

村级协管员：卢新荣、罗兴、窦沛成、陈小焕、瞿虎、冯建新、上官立、王小峰、梅才洪、支俊杰、顾德林、李晓东、梅建东、施介清、顾晓琪、陆玉石、顾正伟、蒋燕峰负责做好所在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村级服务站点协管员：谈剑波、黄玲玲、张霞飞、喻建忠、张仕彪、梅桂芳负责做好所在村级服务站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孙新峰负责洛阳镇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沈建军负责洛阳、戴溪农贸市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工作职责：

一、对辖区内农产品生产经营等主体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提高生产经营主体的质量安全意识和诚信守法意识。

二、推广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和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指导农产品生产者按照生产技术规程生产农产品。

三、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巡查，指导农产品生产者落实质量管控措施，严控有毒有害物质流入生产基地。

四、按照年度监测任务和计划，对辖区内农产品进行抽样。

五、指导农资经营店建立进货查验和销售记录档案。

六、督导纠正生产经营者有违农产品质量安全规范的行为，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

七、指导村级协管员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协助管理工作。

八、协助农产品生产者做好产地准出检测服务，协助上级部门做好执法检查质量追溯信用评价等工作，完成监管站交办的其他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

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工作职责：

一、负责向本村农产品生产经营者宣传农业标准化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知识。

二、建立本村种植养殖散户及农产品生产基地、大户、家庭农场、合作社等生产主体名录，并与辖区内所有重要监管对象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三、每月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巡查，并填写巡查记录，督促农户对不合格项进行整改。

四、对本村农产品生产主体开展农产品抽样工作，根据年度农产品抽样送检任务，及时送到洛阳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实施检测，对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农产品发放相关告知书，并由该农产品生产者签名存档。

五、指导和检查本村农产品生产者做好投入品采购、生产过程记录台账。

六、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负责对各村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实行年度绩效考核。